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hare Holdings Limited**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7)

## 自願性公告

本公告乃由豐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就試圖重組中國高速董事會及細則修訂而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要求**」)。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近日注意到有網絡媒體文章對本公司該要求之動機作出揣測(「**該等文章**」)，對本集團之聲譽造成影響。本公司強調，該等文章所載資訊並非由本公司提供，且該等內容歪曲、捏造及誇大事實，並帶有偏頗觀點。董事會謹此進一步補充該要求的背景(誠如該公告所述)如下：

1. 誠如該公告所述，該要求之背景有關南京高速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底左右進行細則修訂，導致中國高速不再控制南京高速董事會大多數成員的組成，而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可能因此失去對南京高速董事會的控制權。本公司進一步補充，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左右，曾有試圖修訂南京高速細則之舉動（「**試圖細則修訂**」），該動議當時獲南京齒輪管理支持。倘試圖細則修訂生效，則(i)南京齒輪管理僅可提名南京高速董事會九名董事當中其中三名；及(ii)任何對南京高速董事會的變更須獲持有南京高速三分之二以上股權的股東批准。換言之，與細則修訂相似，試圖細則修訂（倘落實）亦將導致中國高速不再控制南京高速董事會大多數成員的組成。於知悉試圖細則修訂後，董事會正式要求(i)中國高速董事會撤回並終止試圖細則修訂及有關南京高速表決權之一致行動協議；(ii) 胡吉春先生因未能按照中國高速之整體利益行事，亦未能履行其作為中國高速董事的技能、謹慎及勤勉責任，應辭任中國高速董事及中國高速董事會主席。因此胡日明先生通知試圖細則修訂已被暫停。然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左右，南京齒輪管理於明知本公司將鑑於試圖細則修訂而強烈反對該行動的情況下，仍於未通知本公司或董事會的情況下發起細則修訂。鑑於中國高速的不合作態度，為保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中國高速）之利益，董事會採取果斷行動，包括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試圖重組中國高速董事會。
2. 誠如以上所述，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目的乃為保障本集團（包括中國高速及其附屬公司）之利益，與中國高速董事會決定罷免房堅先生擔任中國高速執行董事一事無關。

**上述內容僅列出本公司希望澄清與該要求背景相關的部分，並不代表本公司承認該等文章其餘內容的真實性，本公司謹此明確否認該等內容。本公司提醒股東及公眾應無需理會該等文章，並不應對其內容存信。**

本公司強調，作為（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Five Seasons XVI Limited）間接持有中國高速約71.62%已發行股本的控股股東，尤以不當行為（如細則修訂）已損害中國高速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情況下，本公司有充分權利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試圖重組中國高速董事會，以保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鑒於公眾對該要求之關注而作出，並對近期媒體之該等文章深表遺憾。本公司已委任法律顧問就該等文章採取適當法律行動。本公司保留對任何損害其形象及投資者利益之行為進一步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及中國高速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季昌群**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季昌群先生（主席）、杜瑋女士、沈晨先生及葛金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強先生、曾細忠先生及黃順先生。